均吳名家

王安憶:用方塊字,在紙上砌房子



這座房子,就叫作『文章』。

王安憶,小說家,生於南京,曾任演奏員、編輯、專業作家,現任復旦大學中文系教授。1977年發表作品,迄今出版長篇小說《長恨歌》、《啟蒙時代》、《天香》、《匿名》等及散文、劇作及論述等多部著作,共計逾600萬字。

訪問當天,王安憶教授從上海來香港參加由香港中文大學舉辦的第六屆「全球華文青年文學獎」,我們先約在中大的演講廳門外等,她先到站在演講廳的門外,一身素靜沉鬱的藍色。大概上海的天氣還冷吧,她裹着一條棉圍巾,圍巾條紋分明,絲絲細密編織。她問:「你是這屆的得獲者嗎?你寫的是哪一篇?」原來決賽每篇文章她都記在心上。若跟她接觸過,就會感覺到文如其人,除了對生活敏銳細膩的觀察,待人特別真誠樸

實。談及小說創作,她不是空泛枯燥說理論談方法,而用自己的體會去懂得你的話語。

小說家路漫其修遠兮

王安憶1970年赴安徵五河插隊,在農村插隊落戶兩年的經歷,不少人視為「苦難」歲月。王安憶說:「你看這段日子是『苦難』,可是在其他人看來反而是樂趣,因人而異。比如普魯斯特的《追憶似水年華》,他過的已經是那麼貴族優越式的生活,但在他看來卻是苦難。」

歲月隨人好,山河照眼明。歲月沒有所謂的好不好、苦不苦,同一片山河景色,有人看的是黯淡,回首往昔,她看到的是光明。面臨寫小說不知寫什麼的感覺時,她發現寫作的慾望更強烈。「我渴望創造的是我在現實裏無法實現的一種生活,無法兌現、彷彿是烏之虛有,但某程度上又和我的生活有關係,如果在現實生活積累情感的容量,我不可能產生創造另一種存在的慾望。我要寫一部好好的小說才對得起我們經驗的生活和感情,不斷地認識自己的生活經驗,尋找更好的方式表達,使我們閱歷過的時間在另一個時間裏釋放更出更大的價值。」

在往後的寫作經驗,她形容過程為「特別複雜的情況」,先有一個故事, 然後給這個故事找意義,還要有一種想法,根據這個想法去尋找一個生活 模式。她後悔在農村時沉浸在自己的情緒裏,沒有心思注意周圍的人和 事,卻忽略了生活,使致她當時缺乏寫作材料。那之後為何能堅持下去? 「我要創造,我渴望創造。」

單純喜歡寫作 從中得到樂趣

從七十年代寫作,到現在已經30多年了,她開始寫第一篇文章,當時文革還未結束,歷史還是按照前十年的節奏向前進,那是一篇沒有面世的文章。農村生活卻啟迪她踏上作家之路,到了後來寫小說時,那曾以為那是經驗以外的故事,等到成熟以後回頭看,故事的情緒還是和自己的經驗有點關係。「我單純地喜歡對一件事——那就是寫作,而且愈來愈從中得到樂趣。」

王安憶認為寫作沒有「早慧」一說,一個作家剛開始寫作,才華是很脆弱的。在復旦大學教寫作,她說從來不會輕易鼓勵年輕人,要好好努力做一個作家。猶記得日本作家村上春樹《身為職業小說家》裏面提到:「寫小

說這件事,.....如果不是本來個性就適合的人,或不太覺得苦的人,實在 無法長久繼續做下去。」寫小說既然是一件苦事,為何仍有人苦苦堅持?

「你問我文學有什麼用,我真的回答不出來,它未必有實際的功效,賺不來很多錢,也未必助你成名,即便賺錢和成名,也未必夠平衡付出的勞動。」王安憶爽快的說,要成為作家其實很辛苦,如果你覺得有其他的事情吸引你去做的話,你可以去做別的。「可是,有一點是可以保證的——寫作很有趣,很有意思。」



成名不必趁早 養成人生底色

王安憶描述在教導學生寫作時,在幾百個學生裏面,並不指望他們有一天變成為大作家,只要其中有一個變成好讀者就很滿意了。「我只想讓同學明白,文學是很有意思的,可以幫我們發現生活,生活其實很有意思。同學若能成為一個讀者,他們付出的勞動愈多,收穫的東西也愈多,有些書你覺得讀起來那麼尖酸和辛苦,但是讀進去以後,才驚覺原來那麼好看、精彩。」

寫小說需要社會的閱讀、生活經驗,小說一般都是上了年紀之後,東西才能能慢慢地出來。例如《繁花》的作者金宇澄,60歲才寫,當然他之前也一直在堅持寫。金宇澄以上海話寫成的小說《繁花》,該書曾獲中國長篇小說排行榜第一名。王教授認為此書受歡迎,乃因作者能把上海話成功書面語化,「畢竟上海話中很多東西都是難以以書面語表達的」。她談到現在中國許多方言逐步受到限制,甚至因邊緣而消失,而方言消失的後果,就是年輕人只懂運用單一語言,欠缺多樣性,從發音到組句結構只會愈趨簡化。

環顧兩岸三地、新加坡、馬來西亞、歐美的年輕作家,如種子在不同土壤成長,各自吸取不同文學養料,小說創作正往不同的方向走。王安憶認為,每個人的小說美學觀都與其個人經驗有關,有的描寫生活質感及現實題材,多為內地及台灣鄉土式作品;港台較多探尋較形而上、抽象,具現代主義色彩的作品。她認為現時兩種風格的迥異已慢慢導向分流,甚至將影響一眾年輕作者,畢竟他們在創作過程中必定受許多暗示、影響,才能慢慢奠定自己的書寫取向。

文學不可取代 如何留住讀者

她留意到現在讀者分兩類閱讀模式:若是喜歡聽故事的,期望在閱讀中獲得另一種生活體驗的,便會閱讀類型小說;若是像知識分子一樣的思索,便會閱讀嚴肅文學。她分享到歐美逛書店的經驗,發現當地的類型小說都是放在當眼位置,而且十分暢銷。這些書籍多以敍事為要,雖然有點嘮叨,但細讀下仍可發現箇中隱喻。「那可能只是生活中的一個細節,但卻為讀者提供了多向的詮釋可能。」市面上目前流行的那些類型小說,讀起來很辛苦,可是你得到的東西卻是具有普遍性的。

她想起曾與法文老師閒聊,發現法國允許孩子當左撇子;若在中國,必定 會矯正過來,要他們用右手寫字。討論大半天後,法文老師最終認為「書 寫」這件事原為右手寫作的人而設計的,故此還是應當用右手寫字,當下 的小說創作慢慢出現一種「左手書寫風格」,形成另一種小說潮流。她認 為在「左手與右手」之間,類型小說與嚴肅文學中的小說發展,仍然可有 匯通之處,就是要寫得好看,並能抓住讀者的心態:「如果說喜歡看小說 的人一般較傾向世俗趣味的話,那麼現代小說若要長久發展下去,不走進象牙塔,也許要思考如何留住這群讀者。」

但她發現中國內地有令人欣喜的現象,這些年小說銷量在提升,以前會覺得沒有人看書,但從銷量上看,中國小說實體書在上升。因為有了網絡以後,二三線城市的年青人可以透過網絡買書,文學作品影視化也有影響,小說不是沒有人看,看的人反而增加了。就算是一些網絡作家,他們也是非常希望自己的作品能印刷成書本。作者應先回想為何以小說作媒介表達自己,毋須擔心「讀者」與「市場」取捨與平衡的問題。

圖片:香港中文大學文學院